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横河镇西角村巷道硬底化及排水工程建设项目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横河镇人民政府 地址:博罗县横河镇沿河西路1号 联系电话:13392555368 联系人:陈文聪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2. 参加报名的单位需具备承接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业务能力。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位于横河镇,主要建设内容为水泥混凝土路面、排水管、检查井路灯施工等。本项目建安费约47.52万元(以财政审核为准),本次采购结算审核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项目暂定0.3万元至0.4万元,最终以合同实际结算价为准。
8	服务时间	项目服务时限按委托方工期要求进行。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 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3.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